**附件3：招标文件**

**劳务及专业分包招标文件**

**工程名称：华润置地昌平北七家商住养老项目**

**二期写字楼地块电缆安装工程**

**联系人： 陈轩**

**联系电话：17321359290**

**发出时间：2020年9月21日**

1. **投标人资格预审及要求**

**二、工程概况**

**三、现场情况简介**

**四、招标要求**

**五、投标报价要求**

**六、工程分包承包费结算与支付**

**七、投标须知**

**八、开标须知**

**九、附件**

**第一条 投标人的资格及要求**

 1.1本招标工程面向招标人的是合格劳务分包企业名册中与公司合作好且具同类工程施工实力劳动力协调能力强的劳务分包队伍或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同时投标人须是认同本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的，才有资格参加本工程的投标报价。

1.2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2.1北京地区的项目投标人应具备劳务作业资质且在京有合法注册手续、信用等级优良劳务分包企业资质，项目经理部三年内施工过类似工程，并获得结构长城杯、市级安全文明工地等称号；组织机构健全，自身管理到位，总体协调，调配能力强且稳定、用工手续齐全的成建制施工队伍，并且未有违纪等。

1.2.2投标人应具有完成招标人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计划的能力和措施办法，并且有足够的流动资金给予支持。

1.2.3投标人应服从招标人项目经理部的安排、指挥、调配。投标人应按招标人的管理体制与要求，配置项目管理班子（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资料管理员、各专业工长、劳动力管理员、后勤管理人员等），管理人员和特殊工种作业人员必须全部持证上岗(各种人员应持有效证件，否则因此造成一切社会和经济责任全部由投标人承担。)，未经招标人同意不得中途更换项目管理人员，并保证及时足额兑付工人工资以及按照政府执能部门及总包的有关规定及时办理相关手续、保险、实名制管理等。

1.2.4招标人月度考核时，因投标人的责任，投标人的工程工期、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达不到招标人计划要求经招标人书面责令投标人限期整改，投标人仍达不到招标人要求时，招标人除按投标人投标承诺书和工程劳务分包合同约定予以处罚外，有权提前解除工程劳务分包合同和更换投标人，投标人不得有任何异议，并且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

1.2.5在施工过程中，发生投标人项目管理人员无理取闹，拒不服从招标人，安排、指挥、调配和管理或管理人员和特殊工种作业人员无证上岗时，招标人项目经理部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替换不称职的项目管理人员和无证上岗人员，如不能按时替换，或达不到招标人的要求，招标人有权提前解除工程劳务分包合同，投标人不得有任何异议，并且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责任。总包有权要求投标人管理人员及劳务人员保持相对稳定，变动率不得大于5%。

1.2.6投标人必须确保季节性施工人员质量和数量，如果出现劳动力不足、工作质量差等问题，影响了工程质量和工期进度的，招标人和招标人项目经理部有权另行安排其他施工队伍插入施工。另行安排的施工队伍所完成工程量按投标人中标价的1.3倍结算，同时,该款项将从招标人向投标人支付的结算款中予以扣除,投标人不得有异议，并承担由此给招标人所造成的相应经济损失的50%。

**第二条 工程概况**

2.1工程名称：华润置地昌平北七家商住养老项目二期写字楼地块电缆安装工程；

2.2工程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东至东三旗中路, 西至东三旗二路，南至东三旗一街,北至七北路；

2.3 建设单位：北京梓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 承包方式：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 的劳务分包形式；

2.4建筑面积：108971.24㎡ 。

**第三条 现场情况简介**

3.1工程周边环境：位于主干道旁，交通便利；位于社区南侧，需避免扰民 。

3.2现场机械配置： / 。

3.3生产、生活区设置： / 。

3.4临电：招标人只提供 接驳口 ；其余 接驳及使用费用 均由投标人提供。

3.5投标人应对工程现场及其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察，以获取需要由自己负责的有关投标准备和签署劳务分包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及信息。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第四条 招标要求**

4.1根据 北京 市相关《建设工程施工分包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我公司的实际情况，本工程采用 公开 招标方式，邀请 三 家投标人参加该工程招投标并从中择优选择 一 家投标人进场施工。

4.2招标范围： 华润置地昌平北七家商住养老项目二期写字楼地块西区地库（轴线1-23/A-Y）及T1、T2写字楼的所有电缆安装工程工作均为其招标范围（具体招标范围以具体清单为准）

4.2.1施工图纸、相关标准规范、施工工艺等的要求均为本工程承包内容。

4.2.2 除上述工作外，由上述工作可合理推论得到的对完成上述工作的稳定、完整、安全、环保、可靠及有效运行所必须的全部工作。

4.3分包价款的确定及调整原则：

采用 固定综合单价 方式。不论施工期间物价、人工工资是否涨跌，本工程按 综合单价 固定不调整。本次投标工程量为暂估工程量，结算时按工程量据实计算调整，工程量的计算规则执行按照《全国统一建筑工程预算工程量计算规则》。

4.4对于经建设单位及招标方确认的设计变更及洽商，结算时按清单组价，人工单价按《劳务分包工程实物量清单计酬表》单价执行（仅计劳务费）；单项变更、洽商的劳务费金额在2000元以上的计入结算。

4.5支付与结算见此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以此招标文件为准）。

4.6工程中所有涉及拆除费用单价为相应清单中安装综合单价的30%。

4.7甲供主材损耗依据 北京 市 消耗量的损耗率 定额计取，超出部分由分包人工程款中扣除分包人超出部分主材款的 100 %。

4.7工期目标： 以建设单位要求为准

4.7.1合同工期天数： 天；（暂定）

4.7.2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5 日。（暂定）

4.7.3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12 月 5 日。（暂定）

4.8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华润第三方质量检测标准 。

1. **投标报价要求：**

按附件清单填报综合单价，合价，及总价。每项清单综合单价需考虑要求工作内容中所有工作项。

**第六条 工程劳务分包承包费结算与支付：**

按月支付，每月25审核当月完成工程量，次月25日前，扣除相应罚款后，支付所确认工程款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并完成结算后支付至95%，质保期（两年）后支付至100%。

**第七条 投标须知**

投标文件组成：

1. 投标清单（需每页加盖劳务公司公章）；
2. 劳务项目投标书
3. 授权委托书；
4. 承诺书；
5.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 企业资质：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资质等级证书、开户银行许可证、法人身份证等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8. 上述投标文件1正2副。
9. 投标清单电子版。
10. 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12** 日 **09** 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需填写密封日期，按要求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印章，并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 **09** 时前送达 **昌平北七家二期写字楼 项目部**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北清路** ）。

**第八条 开标须知**

8.1本工程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　10　时，在 昌平北七家二期写字楼 项目部** 开标，请各投标人准时进入会场。

 **注：投标人请携带投标清单电子版。**